附件1

2024年度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产业攻关

项目申报指南

一、申报类别

本期攻关项目类别分为重点产业攻关类、业态模式创新攻关类、重大场景创新应用类共三大类。

（一）重点产业攻关类：聚焦科技创新成果向新质生产力转化，以“重大技术突破+产业化”的方式，形成更具竞争优势的生产能力或使用效能的产业化项目。

（二）业态模式创新攻关类：聚焦数智技术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通过平台化设计、数字化管理、个性化定制等应用模式，推出具备创造性和前瞻性的新型组织形态的产业化项目。

（三）重大场景创新应用类：聚焦产业升级、智能制造、资源共享、项目建设、双招双引等场景，运用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5G、元宇宙等数字技术，推动新技术、新产品、新方案大规模示范推广的项目。

二、申报领域

（一）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支持大数据、云计算、工业互联网、虚拟现实、集成电路、高端软件、5G、超高清视频、人工智能、区块链、卫星应用、量子信息等领域；

（二）高端装备产业，重点支持汽车、工程机械、农机装备、工业母机、激光装备、海工装备、轨道交通、氢燃料电池、节能环保装备、机器人、仪器仪表等领域；

（三）新能源产业，重点支持海上风电、太阳能、生物质能、核能等新能源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海上风电、光伏发电、核电、氢能、智能电网及储能等新能源装备等领域；

（四）新材料产业，重点支持石墨烯、3D打印材料、新兴功能材料等前沿新材料，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稀土功能材料、新能源材料等关键战略材料，先进钢铁材料、先进有色金属材料、先进化工材料等先进基础材料；

（五）现代海洋产业，重点支持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海洋生物医药、海水淡化及综合利用、海洋新能源新材料、涉海高端服务、海洋环保等海洋新兴产业；

（六）医养健康产业，重点支持医疗服务、健康教育与管理、健康养老、生物医药、高性能医疗器械与装备、中医中药、体育健身、健康旅游、健康食品、健康大数据等领域；

（七）高端化工产业，重点支持化工新材料、海洋化工、绿色煤化工、精细化工等领域；

（八）现代高效农业，重点支持现代种业、规模种养业、绿色投入品、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农产品冷链物流、乡村新型服务业和休闲农业等领域；

（九）文化创意产业，重点支持山东手造、创意设计、文化智能制造、影视创意、网络视听、动漫游戏、数字演艺娱乐、文化会展、数字出版与绿色印刷、研学文旅等领域；

（十）精品旅游产业，重点支持黄河文化、大运河（山东段）文化、齐长城文化、旅游景区产品提升、城市休闲旅游、红色旅游、乡村旅游、海洋旅游、旅游新业态、文旅消费、数字文旅等旅游领域；

（十一）现代金融服务业，重点支持金融提升服务实体经济功能，大力发展普惠金融、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海洋金融、文化金融等新型金融服务；

（十二）现代轻工纺织产业，重点支持高端纺织服装制造、智能绿色印染、高端智能家电、食品功能化高值化精深加工、生物发酵绿色化生产、高附加值纸、浆纸清洁生产及应用、家具绿色智能生产等领域；

（十三）其他，包含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技术产业化项目。

三、申报条件

申报单位应为山东省行政区域内依法注册的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正常运营2年以上，具备健全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所申报项目在山东省域内落地实施。

（一）申报重点产业攻关类、业态模式创新攻关类项目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允许申报单位联合高校、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产业智库（不包括党政机关或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等共同申报，联合攻关单位限1家，需签订联合攻关协议，约定各自承担的攻关任务、双方责任及知识产权归属问题等，申报单位对产业攻关全过程负总责。

2.申报单位在本产业领域获得授权发明专利达到10项以上，如与联合攻关单位共同申报，申报单位发明专利应不少于5项；申报现代高效农业、现代轻工纺织产业，发明专利应达到8项以上，申报单位获得授权发明专利不少于4项；文化创意、精品旅游、现代金融服务产业，发明专利数量不限，作为项目评审的重要参考。

3.申报单位上年度研发经费应占主营业务收入4%以上。现代高效农业、文化创意、精品旅游、现代金融服务、现代轻工纺织产业项目企业研发经费占比放宽至3.5%。

4.应具备重大技术模式创新产业化的规模条件，投资额度原则上应不低于2024年本产业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重点项目平均水平（详见下表）。业态模式创新类项目投资规模适当放宽，作为项目评审的重要参考。

| 序号 | 产业名称 | 2024年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重点项目平均投资规模（万元） |
| --- | --- | --- |
| 1 | 新一代信息技术 | 80000 |
| 2 | 高端装备 | 50000 |
| 3 | 新能源 | 90000 |
| 4 | 新材料 | 80000 |
| 5 | 现代海洋 | 100000 |
| 6 | 医养健康 | 60000 |
| 7 | 高端化工 | 110000 |
| 8 | 现代高效农业 | 50000 |
| 9 | 文化创意 | 50000 |
| 10 | 精品旅游 | 110000 |
| 11 | 现代金融服务 | 20000 |
| 12 | 现代轻工纺织 | 60000 |
| 13 | 其他 | 50000 |

（二）申报重大场景创新应用类项目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申报单位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应达到5000万元以上，研发经费占主营业务收入4%以上，现代高效农业、文化创意、精品旅游、现代金融服务、现代轻工纺织产业研发经费占比可适当放宽。

2.申报单位应获得对其主要产品（服务）在技术上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知识产权的所有权。

3.申报单位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的科技人员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10%。

（三）不符合申报要求的情形

1.无重大创新技术支撑的产业化项目、纯技术研发且两年内无法实现产业化落地的项目、量产规模扩大或一般技术改造项目等。

2.正在承担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产业攻关任务尚未验收的企业，中期评估、验收成绩不合格或在各项巡视、审计、评估中存在重大问题的项目。

3.两年内同一重大技术创新接受过省级同类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实施单位。

4.申报主体单位（含联合攻关单位）存在环境、安全、知识产权、财务税务等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或重大失信行为。

5.经多次督导，仍未按时拨付上年度攻关项目激励资金的县（市、区），不得申报本年度产业攻关项目。

四、申报流程

（一）各市、县（区、市）发展改革部门按照属地管理原则，负责组织本区域内攻关项目申报工作。

（二）申报主体单位依据省发展改革委发布的申报通知和指南要求，规范编写申报材料并提交所在地发展改革部门。

（三）各市、县（区、市）发展改革部门对申报单位的攻关实力、申报条件符合性进行核实，将符合条件的攻关项目逐级报送省发展改革委。

（四）省发展改革委对各市推荐的备选项目进行初核，将符合条件的纳入评审范围。

五、项目评审

（一）分类初审。省发展改革委按“十强产业”等领域类别，将各市推荐的申报材料分送相关产业协调推进机制牵头部门，围绕产业政策、规划布局、技术含量等方面，研究制定标准和规则，对本产业备选项目进行研究论证并提出推荐意见。

（二）综合评审和尽职调查。省发展改革委围绕技术模式创新、攻关实力、建设方案、经济社会效益等方面，研究制定标准和规则，对备选项目组织开展综合评审和现场尽职调查。

（三）全面考察。省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围绕企业守法经营、社会信用、重复支持等方面，对入围攻关项目进行全面考察。

（四）项目立项。根据项目评审结果，研究提出拟公示攻关项目名单，报省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审定后向社会公示。对通过公示的攻关项目，由省发展改革委确定立项，实施集中攻关，攻关期至2026年底。

六、规范管理

项目实施单位应严格按照《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产业攻关项目管理实施细则》（鲁发改动能办〔2022〕484号）有关要求，组织实施项目攻关建设。省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攻关项目推进实施情况的全过程督导服务，加严对攻关项目的评估验收管理，对经中期评估、审计巡视、工作督导中发现的，存在虚报完成投资、进度严重滞后、资金管理混乱等重大问题的项目，严格按规定予以清退出库，并按程序收回奖补资金。